

证券代码：839532

证券简称：ST 建伟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江苏建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17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1月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胡建雄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长期战略规划的需要，为提高决策和经营效率，实现公司股东的利益最大化，经公司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使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顺利进行，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2）批准、签署、修改、提交、执行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3）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就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事宜进行沟通和磋商；

（4）办理证券登记结算公司股份退出登记事宜；

（5）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其他相关事宜。

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讨论，拟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议案中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的事项进行审议批准，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建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江苏建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7 日